附件12

XXX

见习补贴申领相关事宜承诺书

岳池县就业服务管理局：

我单位已知悉就业见习补贴相关政策，郑重承诺下列事项的真实性，已配合县就业局进行相关检查，若有虚假和隐瞒情况，全权承担虚报骗取专项资金的法律责任。

1. 本次招募至我单位参与就业见习的XXX、XXX、XX等XX名见习人员，参与见习前未与我单位签订劳动合同，未领取相应工资。
2. 上述见习人员已与我单位签订见习协议，见习期间我单位将按政策要求进行日常管理，保障每周见习时长不超过40个小时，并按月打卡发放见习生活补助，保障生活补助不低于广安市最低工资标准。

特此承诺。

XXX（单位）

XXXX年XX月XX日